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 & B Group Holdings Limited**

**中國蜂業集團有限公司\***

(前名稱為 **B & B Natural Products Limited**

蜂林天然產品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56)

### 更改公司名稱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零五年三月十一日起，本公司名稱已由「B & B Natural Products Limited」更改為「B & B Group Holdings Limited」，及採納「中國蜂業集團有限公司」為中文名稱。於二零零五年三月十六日起，股份將以新股份簡稱「B&B GROUP」（英文）及「中國蜂業集團」（中文）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創業板」）買賣。

茲提述 B & B Group Holdings Limited（前名稱為 B & B Natural Products Limited）（「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所刊發之通函（「通函」），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有關將本公司之名稱由「B & B Natural Products Limited」更改為「B & B Group Holdings Limited」之特別決議案已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本公司另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一日採納「中國蜂業集團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新中文名稱，以供識別。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內容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已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五日簽發註冊名稱更改證明書，及香港公司註冊處亦於二零零五年二月十七日簽發海外公司更改名稱登記證明書。因此，本公司已在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及香港公司註冊處完成有關公司名稱更改之所有必須存檔手續。新公司名稱於二零零五年三月十一日起生效。於二零零五年三月十六日起，股份將以新股份簡稱「B&B GROUP」（英文）及「中國蜂業集團」（中文）在創業板買賣。

如通函內所載述，更改名稱將不會影響本公司股東之任何權利。本公司前用名稱印製之全部現有已發行股票將繼續為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之所有憑證，並可作為買賣、交收及登記之有效文件。因此，本公司將不會作出任何安排，免費為現有股票更換以新公司名稱登記之新股票。

承董事會命  
中國蜂業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兼行政總裁  
陳霆

香港，二零零五年三月十一日

本公司各董事（「各董事」）就本公佈所載資料，包括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公佈所載資料各主要內容均準確完備，且並無誤導；(2)本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之內容有所誤導；及(3)而本公佈所表達之意見已經審慎周詳考慮，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或假設為基礎。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三位執行董事（即張桂蘭女士、陳通美先生、陳霆先生）、一位非執行董事（蕭凱羅先生）及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馮戩雲教授、田鶴年先生、杜英民先生及徐永得先生）組成。

本公佈將載於創業板網站<http://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頁（於刊發日期起計至少保存七日）。

\* 僅供識別